

T. OCLC 9100, 22406 4171

HARVARD COLLEGE LIBRARY
FROM THE
HARVARD-YENCHING
INSTITUTE
FEB 18 1928

4171

卷九之十七

少学

艾言

詩學堂三十六善五則

信履

訓蒙條例

七怪

莖翠篇

拙翁庸語

華山經

檀几
昭代叢書
二十

檀儿叢書三集卷九

武林 王世倬 丹麓

天都 張潮 山來

同輯

少學

當塗 崔學古 又尚著

督責初功

少學之功一在讀古。成弘慶曆諸大家八股業俱從

古文脫化尚矣。近來家數不過讀時藝幾篇。便侈口

談文。不知文章無本領。開口便村俗氣。且不讀古文。



筆下亦不勁。機局亦不暢。故教子弟者。自四子本經。完日。則當讀諸旁經。及古名家文。卽資鈍者。亦須讀古選數十首。荆川公云。讀古文。取其近今者。讀今文。取其近古者。誠課讀之要訣歟。一在讀時文。讀文自一句串下題。二句串下。以及長題。一句對做題。二句對做。以及八句三句三段做題。四句四段。以及九句與小搭長搭一節全章。先短後長。先淺易後理致。先輩選初學文。定爲法趣二字。法則備有規矩。趣則吐納性靈。不尚駢詞。惟宗機法。凡讀文。亦可略做讀。

書法。深讀數篇。篇只求明。不先求熟。明則自然易熟。明後復講完篇。或正在讀時。提一句責合。自講講後。再讀熟。後再溫。得趣全在涵泳。有本領之文。有材料之文。本領之文。貴尋脉理。材料之文。貴善剪裁。尋脉之法。全在講題。題前題後。細細講明。方可指點文中脉理。剪裁之法。或用其意者。或用其辭者。或用其機局者。或用幾句而改幾字。或用一股而改幾句者。全在變化。出之一在講貫。講者講其實意。初講時用之。貫者貫其神理。有貫串之意焉。如一章以一句貫。

一句以一字貫。又如一字在書如是解。推之易詩書禮春秋亦如是解。又有縷析之義焉。生徒長幼同學講書必分多寡淺深。本生能質疑問難。固易啓發。否則特起一難責令解析。或持幾說責令揀選折衷。講時不能卽答。寬限一日或二日或三日。如叅禪者。眠思夢想務期有省而後已。作文成篇時分講題義。假如時習一章全章出題。如何作文一節出題。如何作文止出學而時習之。如何作文搭出不亦說乎。有朋自遠方來。如何作文作法。旣明結構自易。一與

弟欺彼父兄。不念彼之仰仗我者。何專且重。天地神明之降鑒我者。何顯且赫。而乃若是其相欺也。吾願爲師者其戒之。一教子弟學文。當屢改。不會通之時。爲師者當與之代思。代作面語。而口授。必令其手自書寫。卽子弟未敏者。歷經半年。當自領會。及其稍自能文。當看其姿稟所就。意見所及。各順其性。而委曲以成之。少有一得。則當取其一。得以鼓其進。必不可一於塗抹。以阻其機。大抵造意要超卓。立格要正大。題旨要明透。筆氣要清順。此爲行文要務。於此不

甚背謬。便是可成之機。如艱澀晦滯。雜亂重濁。此等筆路。到底無成。一教子弟能文。更無他法。每閱一章書。直如親見聖賢。當日口語。領會無錯。此是根本急務。以後精選新舊程墨。或時文之明白而正大者。日令抄寫一二篇。每篇必與批點。分定格局。畫斷段落。隨即與之講解。講一篇。讀一篇。讀一篇。背一篇。必令篇篇精熟。乃已。積至一二百篇。或三四百篇。訂成二三帙。時令反覆潛玩。毫無一意不明。一意不達。乃為有用。久之筆底自活。生機自暢。而無枯澀阻礙之病矣。卽至能文後。此段工夫。亦不可少。須將每科新出程墨。房書行書。或時文小題之絕佳者。多選多讀。若能日誦數千言。而時時記於胸次。何患文詞之不富。而下筆之難就也。其第一着。尤在看書。另有神會

八法

破承 擒題主意處。破要穩。承要醒。逆破則順承。順

破則逆承。正破則反承。反破則正承。

起講 又名小講。開講是文章說起處。要籠題大意。

虛含不盡。要正反有法。要開闔有致。

破承是我斷古人的。起講以下便替古人說話了。聖賢要像聖賢口氣。小人要像小人口氣。

入題 是承上落下處。醒目爲主。高呼虛宕爲妙。

起股 又名提股。是掛題線索處。要虛籠勿急。大約每股以五六句爲率。少則四五句。

亦有不用股。只單行一段以代起股者是。起股之變法。亦要清線索。扼要領。振文勢。

虛股 又名小股。是出點題面處。每股以二句爲率。

亦有不用股。只作一兩句點題者。不然或頓一二語。方點出題面者。更有不就點題。先只頓一二語者。

中股 是正發題義處。要切實。仍要留有餘不盡之意。

後股 是推廓餘意處。要另發心思。另開生面。

起股。虛股。中股。後股。每項二股。故云八股。前人定爲八股者。言之不已。而再言之。兩兩相比。明必如是。而後盡也。若合掌則四。

股足矣何必八股哉。

束語結句。束語是收拾通篇處。或四句。或二句。亦
有不用對句。只散行數語。以詠歎題神者。皆
爲束語。結句是文章結穴處。或挽上文。或落
下文。或結本題。只一二句爲率。

五要

弟子學文第一要曉得賓主。虛實。正反。開合。蓋文字
無賓則主不出。無虛則實不透。無反則正不顯。無開
則合不靈。弟子輩初年先須從此八字入手。

第二要曉得脈理。一題到手。便細想其來踪去路。有
上文。卽跟上文落來。有下文。卽照下文逆入。如無上
文。下文則提題中要緊字眼。掀翻籠起。此前半挂頭
線處也。頭線旣明。方可作後半篇文字。中比是正發
題面處。起承轉合。須一一分曉。後比是展發餘意處。
須無中坐。有絕處逢生。

第三要知步驟。文之有步驟。如人之有身。破承如眼
目。起講如首領。起股虛股如胸臆。中股如腹。後股東
語如四肢。前後有一定不可亂之法。一步步說來。大

約前半要虛後半要實前半徐徐而來後半沛乎有餘所謂前不突後不竭也若前後倒置猶如人之一身足反居上頭反居下有是理乎不特一篇卽每股中亦各前後須按着步驟漸次講來文方不亂

第四要曉得能轉童年作文切不可說一層頭話上層是這樣說次層又轉一意第三層又轉進一意此層轉法也切不可說一邊的話前股是這樣說對股又不是這樣說如前輩鄒人與楚人戰題天下有一定之鄒乎哉有一定之鄒不妨與楚戰也對云天下

無一定之鄒乎哉無一定之鄒又不妨與楚戰也此股轉法也又有句轉法上句是這樣說下句便轉了

第三句又轉了一句一轉一轉一意文字自然活潑自然不窮蓋能轉則能通能通則能變能變則靈妙不可捉摸矣

第五要生造文須有作性會創闢八股文字須股股各出意思最忌合掌卽至束語結句亦不可草率雷同古人云語不驚人決不休童年作文便要知此意便要生造得幾句出此五者入門第一關也

四十字訣

扼頂 扼者凡一。篇章旨。及一題。眼目。扼定。作主。頂者。頂上。根據上文。使有源委。

提振 提者。提挈之法。題義緊要處。先於前幅提起。

所謂高屋建瓴也。振者。恐文勢太平。則用

筆振起。以鼓其勢。

反正 反者。反形題義。正者。承上反意。而正之。有

反必有正。

賓主 賓者。借賓形。陪發正意。與反不同。反在題

中。而賓在題外也。主者。題之正位。主重賓

輕。

開合 開者。拓開一步。使其寬展有勢。合者。就開

處。一筆收轉。歸到本題。一篇中。有大開大合。

一股中。有小開小合。今文每有一層開。一層

合。亦有以反作開。正作合。以賓作開。主作合

者。

翻跌 翻又與反不同。將題意翻跌。由一層以至數

層。如老吏舞文。雖一成鐵案。亦可翻轉。故謂

之翻。跌者以側筆跌出題面。有反跌順跌之不同。

挑代。挑者將題中字眼。取巧挑剔。起講便有之中。後亦可用。即起比亦可用。代者文字中間。或中股。或後股。揣度本人心上。替他說幾句。筆意生新。

轉折。轉者圓轉之謂。一轉一境。愈轉不窮。乃為靈妙。折者一氣奔騰中。作一折。所謂千里一曲是也。又有一句一折。或一股數折者。要視

意不能並寫。則先寫一意。再留一意於間處。補之。亦謂之補。

拖繳。拖者拖下文勢未終。特以一筆拖去。或有就

上拖者。或有另拖一意者。所謂餘音嫋嫋。不絕如縷也。繳者繳上文意已足。特以一筆

繳轉。或有繳章旨者。或有繳上文者。或有就本題作繳者。繳與掉不同。繳用實而掉用虛。繳用完題而掉係弄筆也。

插帶。插者方講此句。而即以彼句文意穿插於內。

文家之玲瓏活變法也。帶者非本題緊要處不可不寫而又不必正寫只以順筆帶過。文家之息肩法也。

鎖結 鎖者關鎖文勢欲行恐其太縱則用一二語略束之。結者結束或結一股或結一篇要收煞精嚴題無遺漏。

行文變化

文訣既定則變化宜知夫小題有單句者有雙句者有截上截下者有短搭長搭者有旁引曲喻者理致

題則觀其法脉辨難題則觀其議論典制題則以博雅爲工記事題則以磊落見致題本枯窘我出之以波瀾題近粗俗我運之以風雅題旣虛縮非頓宕無以寬局勢題旣板實非翻跌無以活文機映帶串插搭題之勝槩也詳略呼應長題之能事也若夫題正者利用反題抑者利用揚題纖者宜發宏論題順者宜用逆勢似此之類未易悉數孰謂小題可一槩論哉然而同一操觚而工拙頓殊者何也命意同而取徑異也蓋小題所最忌者一曰枯寂枯木寒鴉不如

千紅萬綠也。一曰淡晦。蘭生谷底。不如芝產彤庭也。
 一曰質實。閭閻撲地。不如海市蜃樓也。一曰澀滯。寒
 蛩唧唧。不如流鶯百轉也。一曰徑遂。通衢大路。不如
 橫峰側嶺也。一曰方幅。長鎗大劍。不如短兵相接也。
 是故理欲其正。氣欲其醇。意欲其新。詞欲其鮮。筆欲
 其轉。機欲其靈。布格欲其緊密。文瀾欲其層疊。由是
 而平奇。濃淡。長短。整散。各因其性之所近。與其情之
 所好。又寧一律之可拘哉。

書法

書法宜精。故亦附記於此。

身法

凡作書。肩背宜直。胸宜去桌三寸許。面宜去背三寸

許

手法

要指實。掌虛。以大指推出。食指壓下。中指鈎入。小指
 襯無名指。擡起。執筆宜緊。豎筆宜直。

把筆四要

虛

手指心不近掌。

圓

作背圓。

正 筆管正直。

緊 手指貼筆緊實。

作字四法

橫清豎直。畫宜細。豎宜粗。

少粗多密。畫少字。宜粗。畫多字。宜密。

勾短點圓。勾宜短。點宜圓。

空勻橫直。空白宜勻。橫路宜直。

檀几叢書二集卷十一

武林 王 暉 丹麓

天都 張 潮 山來 詞輯

燕翼篇

興化李淦若金著

世道隆污。有運會存乎其間。吾祖文定公。當嘉隆之世。已懼風俗漸偷。訂為數款。以授鄉約。何況我生不辰。適遭下元末造。然猶及見古風之僅存者。不意一變而更趨偷薄。江河

日下吾不知其所底止。誠恐過此以往。老成凋謝殆盡。後生小子。習見習聞。以爲道固應如是也。則天理良心。幾於息滅。豈不甚可憂懼。是用以其大端擴而充之。詔諸來者。俾知時實爲之。附於文定公居鄉雅約之後。士君子卽不能挽回氣運。尚當以正自持。稍不悖於古。以免大戾。是卽畱得讀書種子也。嗚呼。其慎之哉。

性氣

地氣風土異宜。人性亦因而迥異。以大概論之。天下分三道焉。北直山東山西河南陝西爲一道。通謂之北人。江南浙江江西福建湖廣爲一道。通謂之四川廣東廣西雲南貴州爲一道。謂之西南人。北地多陸少水。人性質直氣強壯。習於騎射。憚於乘舟。其俗儉朴而近於好義。其失也鄙。或愚蠢而暴悍。東南多水少陸。人性敏氣弱。工於爲文。狎波濤。苦鞍馬。其俗繁華而近於好禮。其失也浮。抑輕薄而侈靡。西南多水多陸。人性精巧。氣柔脆。與猺獞苗蠻黎蜆等類。

雜處其俗尚鬼好鬪而近于智其失也狡或詭譎而善變惟卓然拔萃者矯其偏而歸於中正是所謂豪傑之士不與凡民同囿於方隅者也先賢云讀書變化氣質未有豪傑而不讀書者也未有讀書而不變化者也信夫讀書之功大矣哉

飲食

東南之人以大米爲飯以多食麩爲戒恐致生疾病也西北之人以麩爲飯非麩不飽病則以胡椒湯麩治之小米多用爲粥加切麩條和煮名曰米飯其麩

飯或作薄餅或作油餅或作饅或作饅不用糖餡亦侑之以餚生葱必不可少去鬚整用或切二段席上麩食無自取者必僕從另以箸取一一送客主之前邀客以午餘不秉燭而散不用骰子行令設席自雞鴨之外惟有猪耳肥者精者方者圓者腰肚肝肺各爲一品凡六七見而蹄不登於俎賤其下體也葷素並進調和之味喜辣與酸湯亦然饋貽則大米一二升可也酒與肉斤許可也雞與鴨一隻可也雞鴨卵十枚可也時蔬一束小菜一瓶無不可也儉朴之風

秦晉爲甚。雖大家非設客。無割肉飲酒者。市井中人。邀客於肆中。則有酒無餼。秦中之唆酒。連槽在盆置中庭。羣立以一筒相傳。嗅而啞之。其他須盃者。亦只用一盃。相傳遞飲云。南方之人。未北遊者。遇西北客。至。款留在家。終日以米飯進。則恒苦易飢。或至生病。客又不便自言。是不可不知其性也。浙東江右尚蜜餞。刻畫工巧。粵中尚檳榔。以萋葉蠟灰同食。解瘴氣。楚中不用小菜。三吳尚砂仁。點饌中皆用之。晉中尚草果。謂夏可辟蠅。余所經歷。其大都如此。至於苜蓿。洞中。恭客先以蜜餞肉鼠食之。則珍品繼至。不食則否。嗚呼。東南之俗。傷於過奢。西北之俗。傷於過儉。若酌乎二者之間。而損益之。則得中矣。

衣服

衣服固有時制。然非爲我輩在野者設也。邇者遊三吳。楚越都會之地。見多着修領寬袖袍。西北三晉鄭衛諸處。猶多戴絨氈馬尾帽。數十年而不變。當事者未嘗繩之以違法。天下惟揚州郡邑。服飾趨時。自頂及踵。惟恐有一之弗肖。遇有稍異已者。必從而指謫。

之非笑排擠之。當事者亦未嘗旌表嘉其奉法也。嗟乎。人心之輕薄。風俗之侈靡。至揚郡極矣。生斯時也。又生斯地。奈何哉。至於童子不衣裘帛。古禮所以教之。存朴也。今則紈袴之習。自幼已然。且早加以笠帽。與成人無異。噫。父兄之所以教子弟者如此。又安望其長而不失其赤子之心乎。下逮臧獲。苟出富貴之門者。紵絲被體。錦繡護脛。羅綺墊牀。又不獨一郡爲然也。何可勝歎。

稱呼

伯仲叔季。乃雁行之次序也。至於伯父叔父。則必加父以別之。今只稱家伯家叔。已非。而且有不舉行而舉字者。則尤無禮之甚。雖從伯叔。亦只可稱行。不可稱字。惟五服外者。始可叔上加字。學生者。乃師對弟子。尊長對卑幼之稱。今吾邑弟子對師。卑幼對尊長。輒以自稱。豈不僭妄。且令師與尊長。何以自稱。若彼此學生。則居然同輩矣。禮於父執。宜自稱名。或稱小姪。於師。宜稱門生。或稱名。於泛尊。宜自稱晚生。於泛長。宜自稱晚弟。或小弟。無學生之說也。今人止稱一

字動輒翁老。旣失之諛。而吾邑於同輩晚輩。漫無分別。一槩以兩字呼之。又失之草野。夫翁老之稱。以之待時貴顯者。則可。非所施於切交。當於同輩。則空上加兄於晚輩。則直字之。於子姪。則直名之。於從姪。則加以其行。於壻若甥。則壻之甥之。斯尊卑上下秩然矣。兒女親家。吾邑槩用眷弟稱親翁。無以異於泛常鄉黨。如外郡兒女親家。必用姻弟爲是。相稱曰老姻翁。或老親家。於其父曰太親家。或太姻翁。於其子則曰親翁。不似吾邑之混稱無別也。

拜跪

弟之於兄。空降一等。今人一槩平施者。非也。拜則受二還二可也。析居者。送出二門可也。若從兄弟。則序揖而已。送出大門可也。兄弟之子曰猶子。則其事伯叔父。當猶父也。無於父母。四拜而於伯叔父。只二拜之禮也。來見無煩送也。若從姪。則兩拜可也。送之亦可也。吾見北人呼子若姪。皆以名。皆受四拜。猶有古風。南人謙所不當。謙亢所不當。亢如伯叔父之於嫡姪。有呼其字而不名者。有只受兩拜者。有送出門者。

有什字寄信而尊姪號於上。末自稱名者皆非也。若壻與甥則皆受兩拜。雖送必隨行也。吾每慨世道陵夷。固卑幼多放誕。亦由爲尊長者有以啓之。傳曰恭而無禮則勞。蓋聖人之所貴謙讓。乃處世之道。非於禮法所當然而一概遜避不遑也。吾輩少年時遇尊長於塗。必拱立於旁。一揖而俟其過。然後行。今則掉臂而過者有之矣。舉手而過者比比是也。間有一二淳謹者。方作揖勢而尊長又輒挽留之。不容其執禮。習以爲常見。揖者受揖。反以爲可駭矣。則子弟之放

誕又何怪焉。夫今日之尊長。卽前日之卑幼也。蓋當其少年時。習爲傲慢。而及其老年時。又過於貶損。所謂前倨後恭。兩失之矣。門前有階級。送客必下。吾邑有高立階上。舉手爲別者。非禮之至也。秉禮君子。自不敢失禮於人者。亦不樂人之失禮焉。妾分雖卑。而父之有子。妾則重。爲吾兄弟姊妹重也。故謂之庶母。生當兩拜。歿當四拜。若有母在。則壓於所尊。生時四揖。歿後兩拜可也。有謂女不爲子者。不通之論也。乃生女子。女子之祥。著於經。以其子妻。以其兄子妻。見

於書可知也。至於奴僕應叩堂下。如臣拜君之禮。乃今有上堂堦者矣。漸不可長也。

東帖

刺取通名而已。單帖常用。折柬莊用足矣。六幅不知起於何時。惟於公祖父母官及新親家。大貴人則不得不從俗耳。晉中初會者。多以單帖附全。彼此全璧亦庶乎其可也。至於書札往來。今多以中啓莊用。寸楮常用。庶爲得之。

婚嫁

婚者昏也。古人不擇良時。但於黃昏行娶。亦不擇吉月。但以仲春桃花時爲期。至後世乃拘選擇。誰非吉日。良時。而何嘗無天拆分離之事。則可見日者無準也。親迎古禮。吾邑至今行之得矣。但鬧房之俗。近來漸入惡道。是亦羞惡之心。漸滅之一端也。詩云。善戲謔兮。不爲虐兮。學者不可同市井氣習。宐體此二言。記曰。娶婦之家。三日不舉樂。思嗣親也。今父爲子娶。婦舉樂猶可。若親亾而自娶。或父亾而母爲子娶。則以不舉樂爲是。萬不獲已。則外用鼓吹以從俗。而家

中張樂演戲之事。斷不可為。至於近俗。有所謂孝裏抄者。於親喪七內。即娶婦。無非兩家圖省事耳。不思夫婦人道之大倫。為人子者。親亾之謂何。而因以為利。居然行合巹房幃之事。是尚得為有肺腸耶。且為父母者。而尚有一存。則是以不孝令也。此世俗大悖之事。竟相習成風。恬不為怪。奚可哉。嫁女稱家有無不可過非。亦不必求備。有勉強飾觀。致鬻產乞貸者。則近於愚。有需索厚聘。致傷親誼者。尤為惡俗。不可效之。

喪禮

三年之喪。泣血稽顙。蓋以頭額捨地。無容儀也。今吾邑孝子答弔。皆一興一拜。如無喪者之禮。是大不合也。乃有席地稽顙。而禮畢方興者。則反怪其簡略。豈不異哉。若當舉祭開弔之日。而責其一拜一興。則一日之間。數千萬拜不止。必其為孝子者。全無哀痛之誠。而又身強善飯。然後能勝任。使衰毀骨立者。有不顛仆而殞絕者耶。此誠大惑不解也。吾嘗至他處。孝子哭於帷幔中。俟客禮畢而出。稽顙以謝。似不若幔

外伏地稽顙之爲得宐也。古者喪中必另立一主。喪者料理其事。孝子惟哭踊而已。一切不問揆之情理。自當如是。乃近來人心不能相信。雖有親伯叔親兄弟。不托主喪。而大小事宐財帛出入。纖細皆問之。孝子子而誠孝。必多顛倒錯亂。若其動合機宐。則又必非孝子難言哉。北方喪家門外用一人擊大鼓高唱。名曰鬧喪。以醒人睡魔。已爲可怪。至山西之陽城。逢七皆演大戲。吾郡之江都高郵。送殯前一日。多盛陳妓樂以娛賓。吾邑送殯。近來有精飾平臺。踰樞扮戲。則尤悖理傷化之甚者。孝子之行柩前。以其執紼挽車耳。今西北猶行之。婦女送殯。仍步行。惟布中或以麻布蔽面。而步行。無乘轎者是也。遠客弔喪。不可與鄉黨一例。旣叩於家。更造其寓躬謝之。如答父母官禮。重吾親者當如是也。

祭禮

唐祭者。謂合衆親友之奠。分而大舉祭也。吾邑與祭者。一拜而去。未免太簡。郡中三獻。皆親友分班進饌。魚貫而上。庶見奠意。又讀祝用禮生。高聲朗誦。一句

一斷人盡曉然不若吾邑用少年子弟讀之格格喉間無獲聽聞也。開堂設席禮所當然如郡中親友自相會議粘單派日輪值執事留客送賓兼照管堂中諸務不煩主人費心則席不爲虛設吾邑自二三卑幼送客外至親至交漠然無與近日坐堂之客皆是飲食之人致正人君子恥登其席空糜費喪家之財則何益矣。至於宗族齊集亦絕無還拜料理之事而淡坐內室徒供餽啜亦殊覺其無謂耳且有劇談嬉笑者則大非矣。至於一切豐儉稱家有無不可不及亦不可過也。

孝服

國法稽之古制所定斬衰三年齊衰一年九月五月者喪服本不可以離身故非辟之事無自而爲後則斬衰上加縫邊已非然麻衣雖脫白布猶不敢易一切吉事無與者今則吉事悉與輒加繪帛色衣甚至有舍親柩而求仕者有置親葬事而爲人作伐者有臨喜筵而觀劇者三年之服徒存其名耳至於期功等喪竟不服矣具刺亦不書矣嗚呼此何法何禮乎

吾不得而知之矣。北方孝帽之上。必加白布裹頭。雖見客不除。夫斬衰一除。則不可復服也。未葬則不可除也。今人不葬而服滿。既已除之矣。及葬而又服斬衰焉。有是禮乎。嫡子衆子爲庶母服。國制齊衰杖期。爲父尊之。斯哀之也。今人服而不期。期而不杖。豈合于禮。

殯葬

古者天子期月而葬。諸侯五月而葬。大夫三月而葬。士庶人踰月而葬。立有定期。今卽不能盡遵。必當在

三年之內。蓋死者以入土爲安。且棺柩防火燭。非可久置屋宇中。自後世有風水之說。而人不輕葬。又有必欲成禮而艱於費者。又有徇兒女之見。謂不忍遽斂者。每多遷延歲月。至服滿而不出田。數十年而不歸葬者。不思父母陰靈。其怨恫當何如也。風水之理。固誠有之。惟當積德以須。或邀天之幸。適得吉地。而非可以強求必得也。古語云。陰地不如心地好。又曰。山川而能語。葬師食無所。今之葬師。安得有深知洞察天地之理者。不過記得書本現成話頭。憑臆奏合。

爲孝子者。茫無所知。亦只得就衆所推服。請爲一看。方向。定時辰。聽其撥置而已。若爲所誘惑。而強圖私。囑妄覲。獨邀福庇。則墮其術中。愚之至矣。如吾邑地。處低窪。恒多水患。每有旣葬之棺。復爲波濤掀起。抑或滿棺水浸屍骸。爲子孫者。於心何忍。是必於江都。高郵。迤西。高阜一帶相度。異日可不爲道路之地。而葬之。求其平安足矣。又何可有他望乎。葬後數十年。非遭奇凶異變。不可信時師搬弄。輕動改葬。雖或遭凶變。而揣度人事不善。自有以致之者。亦不得歸咎塋地。輒行輕啓也。吁。慎之哉。北人最重送葬。凡至親至交。雖百里外。不憚煩勞。有以哉。

守制

守制者。守朝廷之制也。又曰讀禮。以三年之內。無心讀誦他書。惟於禮記。空反復溫習之。使所行不致於悖理。庶或免罪戾也。三十年前。吾見有一二奪情者矣。蓋出自朝廷特旨。以其人爲當世必不可少之人。而權一奪之。其人力辭。不敢固違君命。而後勉強從事。然猶有正人君子。相率而爭之。今則外任者。

自用謀爲多不丁艱矣。其名曰在任守制。其實則紅纓綵服。硃筆吉筵。無所不用。吾不識其何以謂之守制。其謀在任而不得者。必謀候交代。夫新官遷除。有遲至一年到任者。雖至速。亦須數月。此數月。正初喪百日之內。爲人子者。宜如何哀痛迫切。五內崩裂。而乃能理事臨民。至期年之外。又守何制乎。尚得謂之有人心焉否乎。

延師

禮有就學無往教古之道也。今不能行。而延師於家。

猶可言也。乃邑中守財鹵。竟有不供饋而令師走家食者。致嚴寒酷暑。常僕僕道途中。尊師之道安在。又有窶子貧士。安於束修許。而不予。致煩師屢促。或免人轉達。如求乞。然而猶置若罔聞。或故爲延緩。甚且有年終掛欠。終歸烏有者。有是理哉。吾謂束修寧可量力厚薄。宜慎於始。供饋寧可稱家有無。要期於終。萬不得效。近日作俑者。行徑也。至於延師。只取能文。不論其行。蓋因朝廷取士制科固然。父兄之所以教子弟者。期博青紫。非明道德。本意亦如是也。吾則不

然既謂之師。必其範足以為楷模。而後可。故當擇其文行兼優者為上。文優而大德不踰閑者次之。若品行有虧之人。雖文才出眾。教法超羣。不敢請也。

取友

朋友居五倫之一。今人每忽視之。何也。世際末流。損友多而益友少。吾見有鑒乎此。而杜子弟之出門者。至鍵戶不容見一人。及其父歿後。如鳥獸之頓脫牢籠。而亂飛亂走。便辟小人。因得而中之。反致辱身敗家。此為矯枉太過之弊。易曰。出門交有功。語曰。與朋

友交。言而有信。則信為交友根本。而友所以輔仁也。何以會之。曰文。攻制舉者。以時藝會。高尚者。以詩古文會。於此須着巨眼。須有見識。擇其中孝弟忠信。直諒多聞者。而親之。豈不有功於身心。豈徒有益於文藝。然此直諒多聞之友。最是落落難合。蓋直則不能容人過。是非無隱。當面便覺難受。諒則今人方笑其拘笑其癡。笑其迂拙。多聞則在彼無求於我。須我折節以下之。虛已以納之。然後肯以忠告教誨我。若不孝不弟之人。雖文工錦繡。萬不可與之為友。所謂汎

愛衆者。雖無足取法。亦無大過之人。方在汎愛中耳。年少後生。血氣未定。最宜常自警惕。但一存驕矜之色。鄙吝之意。則正人日遠。邪人自暱。乘機伺隙。引導爲非。比匪之傷。不可言矣。卽好友契合。亦戒戲謔。戲則口不擇言。常有無心之語。致人終身飲恨。今乃有不惟反唇。且動手以爲狎昵者。一或失重。遂爾認真。釁未凶終。不可不慎也。

親戚

傳曰。親者無失其爲親。故者無失其爲故。蓋以人非聖賢。孰能無過。必躬自厚。而薄責於人。斯無失也。其富貴於我者。有禮不可缺。無故不可扳援。其貧賤於我者。遇難則應救之。遇急則應周之。設有所稱貸。須度彼事之緩急。量己力之有無。而多寡必有以濟之。毋責償焉。吾見今人。愆然無情者固多。而因假借負約。反傷親誼者。亦復不少。如是庶爲兩全。其素行可信。而通融一時者。又不在此論也。推之宗族朋友。無不皆然。若夫諂而且貪。驕而且吝者。胥失之矣。

御下

下人之性多愚。愚則懶惰。所以易取。主惡。愚則打強。所以易觸。主怒。爲主人者。當念其亦是人類。而旣爲我役。務體恤其甘苦。哀矜其錯誤。恕其小過。許其自新。勿苛求責備。勿輕信人言。勿任己性暴虐。勿念舊惡。所謂水寬養得魚也。其有不遵禮法。亦必先教諭之。知而再犯。則誠飭之。至三始加朴責。其故意爲非。大膽放肆者。必重懲之。其怙終不改者。則逐之。勿用。若夫忠誠不欺。最是難得。須另眼厚待之。其次則小心勤謹者。獎勵之。又其次。則指揮如意者。親愛之。皆至寶也。至於嫡親兄弟。有外出者。則家僕聽在家者。約束有不從。竟加責治。不必待兄弟歸也。惟子姪之於伯叔父。非奉委諭。則須待歸告稟耳。吾見今人。每有各護奴短。而反致手足參商。宗族嫌隙者。試權輕重之間。何其悖也。

燕會

居家自奉宜儉。養親待客宜豐。固矣。然養親不在多品。但一味。期於可口。至二而止。待客亦無取繁多。多品則多費。且必不精。每席以五簋爲限。若知契偶留。

卽二簋亦可用享。惟務豐潔耳。近日吾鄉密友相期。多爲竟日之聚。以餽供午飯。飯罷游衍清談。或對奕。共鐸。哺時則奏一湯點。可以果腹。只用圍碟下酒。或十二。或十。或九。果蔬脯醢之類。總無虛架。此於羈旅之客。尤最爲便。遠客從者。亦須波及。使無久候饑寒之苦。至於新親當道。則特設不在此例。總無取長夜之飲。過醉及亂也。醉則言語厖雜。舉動輕狂。反爲僮僕所笑。甚至傷肺成疾。或賓主變顏。俱爲大忌。宜切戒之。

游藝

六藝之中。禮最尚矣。樂之書失其傳。如冷太常。謙楊司馬。繼盛之精通樂理。大都出自天授。射之道。古人于以觀德。今惟專於習武者爲之。而習文者則否。不思聖賢教人。有文事者。必有武備。原未嘗置弓馬于弗講也。南方利用舟楫。不車何御。謂無事於此。則可執以爲恥。則不可。書有八法。六義。世不乏究心者。執筆先須正直。古帖用意臨摹。得其神氣爲上。得其形似次之。數非止胥史之學。士子能通。居官不致爲若。

輩所欺。履畝不致冒昧。利益弘多。胡羞稱之耶。叔季以來。六藝廢其大半。乃流而爲博奕諸戲具。擇術其中。有可爲者。有必不可爲者。兩人相對。楸枰最良。千變萬化。寓行兵之道焉。三人則三十張葉子。謂之看虎。其可憎在唾起成穢跡。扭捏如耍糖。乃市井常態。不可效之。次則雙陸。行分巧拙。運用可喜。又次則象棋。其中雖有高手。但童豎賣菜備。從旁觀之。競於說着。未免可厭。四人爲樂。無如角阮。以機智相尚。打牌次之。有天然湊合。意外奇逢之妙。多人以百官鐸爲

佳。或名爲小周官。倪鴻寶公所製。徐虞求公參訂。有明官制於斯。大備而勸廉獎。能論功懲貪之法。無不具。所以爲學人木鐸。可資警省者也。其次則獵較。從禽以決勝負。信手而非人力之所能操。此尚可偶一爲之者。若夫混江之惡。游湖之誕。則萬不可爲。六博骰子。只可以行酒令。而不可以呼盧。一迷賭局。則不擇交。不擇地。不覺自成下流。非但語言。味面目可憎。爲賢人君子所擯絕。抑且破家喪身。禍害將無底止。所謂丁拐豹子。朱窩新快。廿八點種種名色甚多。

日天之目也。故能明燭萬物。人之目。咸資乎日。以有明。非日則無見矣。理天之心也。故能靈被萬有。人之心。咸資乎理。以有靈。非理則不靈矣。惟瞽者自絕於日。惟惡人自絕於天。夜黑則寄其權於火。火亦日之餘也。世亂則寄其權於聖人。聖人亦天所注也。故易曰。碩果不食。又曰。復其見天地之心。良心二字。解作善心。便不是良心。只是本心。本心中原無惡。故着一善字不得。如白本無色。亦着一色字不得。

因樹以爲榮。枯者華也。乃華之內有果。果之內有仁。迨仁旣成。而可不因樹以爲榮。枯矣。因氣以爲死。生者身也。乃身之內有心。心之內有仁。迨仁旣成。而可不因氣以爲死。生矣。故曰。朝聞道。夕死可矣。以直而生者。天道也。惟聖人以曲成之。故各因其性之近。各矯其質之偏。宛轉導誘。而天之直道。乃遂。惟愚頑以曲折之故。鑿其所不必知。求其所未嘗有。矯揉文飾。而天之直道。以戕。人之於理。當以精純爲進步。不當以高深爲進步。精

純者因所至而求進也。高深者棄所至而求進也。余少年時聞大人教訓。雖記得未盡。會得至今遇事。輒思及之。雖不盡記得。却會得矣。觀此亦可知爲學之當務。

目之不能自見其妍媸者。光外向也。心之不能自決其可否者。神外馳也。故整容者必資乎鑑。善謀者必資乎人。雖然。目之外向不可使內者也。心之外馳。可使內者也。人苟能斂神返照。則條理自井然矣。

或曰。天下何等人爲大惡。余曰。當在負義忘恩者。或曰。然則不忠不孝可寬耶。余曰。不忠不孝正是負義忘恩之大者。

天之受禮於人也。歆其一念而已。故曰黍稷非馨。明德惟馨。親之受養於其子也。亦歆其一念而已。故曰啜菽飲水。盡其歡。其一念維何。愛與敬之誠也。故又曰。惟聖人爲能饗帝。惟孝子爲能饗親。

曾子易簣之事。在曾子可謂守正之義。在曾元不失爲愛親之仁。蓋姑息之說。行之於慈。則過。行之於

孝則不得謂之過。曾子之自愛固不得不然。若以曾子之言而遂謂曾元誠細人之愛也。則失之矣。檀弓之著此。蓋以表曾子之是非。以証曾元之非也。天下有事不同而兩是者多矣。大舜惟知愛親而皋陶官在執法。夷齊所持大義。而武王急於救民。此類是也。

畏疏辱而直言不敢盡矣。猶不免爲之隱憂者。朋友之厚誼。忌賊恩而正教不能行矣。猶不免爲之曲誘者。父子之至情。故愬然二字。五倫中都無所用。

自國有長君之說立。而嫡庶之序亂。自世亂先有功之說立。而長幼之序又亂。要之此皆聖人之權。非經常之道也。唐成器鑒於建成之禍。而爲亂先有功之言。其意通達。偶合乎聖人之用。故以獲安。宋太后鑒於五季之亂。而爲國有長君之言。其意未通達。故反以致禍。夫廷美德昭之死。何異於建成元吉哉。故凡有所爲而爲之說者。未足爲通論也。武王所以聲紂之罪。首曰紂用婦言。夫以天子用婦言。以殘忍百姓。其罪尙爾。今人乃用婦言以殘忍。

父母兄弟罪當何如

物之涼者。火之方熱。去火即可使涼。物之熱者。冰之可涼。去冰不可使熱。故自然常勝者。陰氣也。聖人扶陽抑陰。非縱陽也。欲其調劑耳。妻人之至親也。一失其防。則爲家之患。亦以陰之常勝耳。故家人之初爻曰。閑有家。

教以言相感化。以氣相感。有教而無化。無以格。頑有化而無教。無以格。愚二者不可偏廢。如王者詩書是教。禮樂是化。二者具而不格。則刑戮之民矣。

王者明於道而立法。以威福率萬民。聖人明於理而立言。以是非教萬民。然犯於王法而逃之者。容有之矣。未見犯聖人之言而能逃之者。故君子畏聖人之言。

舉人之過。只須說到三分。當留其退悔之路。揚人之善。亦只須說到七分。當留其精進之路。

人皆知榮之爲榮。而不知無辱之爲榮也。人皆知樂之爲樂。而不知無憂之爲樂也。人皆知利之爲利。而不知無害之爲利也。人皆知善之爲善。而不知

無惡之爲善也。榮之爲榮，必我貴而人賤，樂之爲樂，必我逸而人勞。利之爲利，必我益而人損。善之爲善，必我高而人卑。夫我貴而人賤，必有奪之者矣。我逸而人勞，必有代之者矣。我益而人損，必有哀之者矣。我高而人卑，必有謗之者矣。若然，則得與失，固代謝之機也。孰若取其無不得者哉。

省用一，可不用之物，則省取一，不可取之錢，省交一，可不交之人，則省弭一，不可弭之事，所樂不亦多乎。

心正而氣不和者，多爲人所憎，而天則嘉之。氣和而心不正者，多爲人所喜，而天實厭之。不得於人者，所失在名，不得於天者，所損在福。故有天降禍福，於是人而人謂天道不明者，此類是也。

寬平易直，福澤所歸。故險夷不必問之，世路和順，從容輿情所洽，故向背不必責之。人心

民愈得，則上之法網愈密。夫猾者將以逃法也，而實則勸上之密，其網法愈密，則下之爲術愈巧。夫密者將使民畏法也，而實則勸民之巧，其術故王之

政蕩蕩然王之民皞皞然天之道恢恢然天之民坦坦然

爽氣迎人者令人不能匿其肺腸靜氣迎人者令人不能逞其言說虛氣迎人者令人不能留其底蘊喜氣迎人者令人不能施其傲狠故君子以氣感人勝於術馭而言飾也

靜則能耐事。嬾則至於廢事。正則不阿人。戾則至於忤人。故敬之一字所以輔靜和之一字所以輔正。言必信行必果。小人也。言不必信行不必果。大人也。

吾未能為大人。且寧為硜硜之小人。言顧行行顧言。君子也。言不顧行行不顧言。狂士也。吾但願學。君子不敢學。嚶嚶之狂士。

志氣以精力為盛衰。故建業立功多在強壯。識力以學問為消長。故諮謀問道必屬老成。

今日見前日之所為文於意多未當者。學進也。今日見前日所為事於心多未安者。德進也。蓋求進無已之心必虛。故學問之道貴能舍其所已至。

心要虛却要虛而靈。身要閒却要閒而敬。一物不有。

人常伸君子常詘。小人能順君子之情。而君子不能阿小人之好。故小人多類。君子寡朋。

使人不暇顧廉恥。則國必衰。使人不暇顧心術。則國必亂。使人不暇顧刑戮。則國必亾。

知其可以養吾之廉。成吾之行。則分內之財。宜重視之。知其可以敗吾之廉。虧吾之行。則分外之財。宜輕視之。

古之受人敬禮者。必思報之以心。受人恩施者。必思報之以力。故爲善者多。而天下鮮不得志之人矣。

今人受人敬禮。則責之愈苛。少不如意。則聲色焉。受人恩施。則望之無厭。少不如意。則怨謗焉。此禮與情之所由日廢。使人不樂爲善。而不得其所者。亦多矣。

能不怨天。則仰不愧於天。能不尤人。則俯不忤於人。

盡其道爲愧。所以然者，亦誠有不得已焉。今列爲條例，勉圖守此期，不悞人子弟，庶亦或可寡過云。

一曰不間斷。正月十五日進館，十二月廿五日散館。中間祭掃完糧，約共去十日。計每歲坐定十一個月。日課扣足十箇月。諸徒亦不得探親友，赴筵宴。蓋童子未有定見，心易放，難收。出館一日，便當數日。心粗氣浮，故第一貴不間斷也。

一曰年學相等。蒙館中不可夾入舉業之徒。館課有別，與壯者所言自于幼者無與。徒令分其見聞，爲師者用兩樣工夫。旣難取精，必致兩悞。

一曰謝客。客雖正人君子，到館不得不坐談。所談雖天人性命之學，總與蒙童無與。且師與客談而欲諸童之耳目，無他及本課之一無所荒。勢有甚難。故雖高賢，慎無倒屣。若夫衆咻難却，莫若閉門爲安。

一曰勤理書。讀書惟童時理熟，可終身不忘。每日背生書，須帶前十首以爲常。生書每日讀百遍，百遍

足更理以前所讀書自第一本起依所讀次序限定日理幾葉周而復始書卷前記理起日月後記理完月日逐本登記以便稽查其現在所讀前一本當于每日理舊書外量理幾葉理至今日所帶前一首止亦周而復始待後本讀完方并入舊書數內蓋新書遍數少雖一時暫熟略遲卽忘若與舊書挨次漸理必至生疎矣故當日逐加遍勿間斷也更將各徒已讀書開列一單粘揭座右每部理過一次卽用朱筆一點則各徒書之生熟工夫之淺深舉目可知自當警策

一曰漸次簡切講解童子初入學每日只講一字二月後講二字漸加之講過者硃筆圈記但取本日書中切實字講作家常話如學字則曰此是看了人的好樣照依他做好人的意思學讀書學寫字學孝順爺娘都是悅字則曰此是心裏欣喜快活的光景如此日逐漸講久之授以虛字自能貫串會意當閒居不對書本之時教以抑揚吟誦之法則書中全旨自得

一曰勿混讀古文。須選理脈清真。筆致靈動。議論明顯。體局正大者。讀之。六朝非排偶。四六諸作。一篇不可入目。

一曰習幼儀。灑掃應對進退。無一非齊治平之道。並時習此。便有格致誠正修工夫。孔門富貴子弟多有。而事其師。嘗服僕從之役。卽是道也。今之富貴者。其子弟。幾欲喫飯不必親舉筋。况于曲禮內則等義。師亦安得而語焉。矜傲驕夸。習與性成。學業從可知已。張柔直館蔡氏。且令子弟學走。今之據

師席者。宜衷諸游夏之言。

一曰毋務博。量資授讀。期于精熟明透。約而抉其要。賢于荒泛什百。

一曰多藏書。日課固曰無務博矣。古今有用書籍。館中則宜多聚。師爲分類藏之。簿記名目。將各書大意。作小序一段。隨註名目之下。使童子自幼卽知某書有某用。某事當看某書。少長卽能與人言。壯時自有不得不博覽之勢。而學問自此可漸擴充。

一曰端本。澄源富貴功名。道德層累而上。世每誤認。

富貴爲功名。于是初做秀才。卽曰有功名分矣。及中舉。則曰功名成矣。中進士。則爲功名無復可加。所見如此。宜乎功名之士。不多見于天下。而道德從可知也。處館當首與諸徒之父兄親戚。講明富貴功名道德之別。然後與諸徒漸次詳說之。使知吾輩讀書。大有作用在。而後可與言學。

一曰厚。館穀師。雖非以營富。延師者。則有繼粟繼肉之道。惟師無內顧之憂。而後吾之子弟得有專心致志之益也。爲師者。當量仰事俯畜。可給與否。以爲館之去就。如曰食之無肉。棄之有味。則恐自悞。悞人迄于無成也。已。

以上數則訓蒙之道。略備授舉業者。亦可類推。若專爲舉業之徒。設者更有數條。

一曰各看講章。四書本經師徒各備大全原本。未經刪改者。一部師先自看其說是者。圈點非者。評抹雷同者。取其最優。每日限看幾葉。看完藏好。令諸徒亦先自看。各隨己意。爲取舍。午間聚講。逐人問其所以取舍之故。一一辨論。當否。隨以己所看者。

示之使各對樣圈點爲定本其用筆須朱墨互異
令之有別如此日逐看去不數日諸徒自能用心
識見自可漸長矣

一曰文章各自評選各選刻文師徒亦各買一部師
先選定藏起令諸徒各選閱對看辨論如看經書
法此則不可以師之所選爲定何也見解有淺深
天資有高下讀文者當取其筆氣學力之相近而
未可畫爲一律也

一曰時接長者議論醜雜眼孔天大如錢師之番撥
多鴻儒徒亦與聞其緒論則見地不窄世務可通

一曰少讀時文文貴精不貴多先正大家隨諸徒所
宐者慎擇百篇取其歷久彌新不逐一時之好尚
蓋一時所尚者過時卽腐者也隨時讀之日不暇
給矣故擇之貴嚴守之貴約若夫歲科所採風氣
遞更則不妨流覽焉以涉其趣非泥其迹也

一曰多看古書看註疏見古人用心之苦看通鑑知
興亾盛衰之迹以證吾六經之所得看近思錄性
理大全以日進于凝靜其他有裨身心家國之道

者。皆。量。力。之。所。及。看。之。隨。有。所。發。明。卽。作。小。議。論。
存。之。則。後。場。工。夫。不。必。更。做。且。頭。場。精。義。無。不。干。
此。中。得。豈。徒。記。誦。之。學。可。同。日。而。語。哉。
一。曰。學。要。切。已。所。讀。書。無。一。句。不。是。我。身。上。事。所。作。
文。無。一。句。不。是。我。心。中。語。此。才。是。好。舉。業。若。認。書。
文。我。作。三。項。都。無。是。處。

以上數則。取富貴之道。略備子弟守此。作舉人。
進士有餘。卽不果中。自是上等秀才。決亦不致。
貧賤。從吾遊者。相期勉爲之。若謂名師別有秘。
傳。不必如此迂腐。時髦自有捷徑。何必如此苦。
辛。則任諸英俊。自爲之。非僕之愚所能及也。

智性也。不能擴充。終非豪傑。中五則長聖賢。才達則使人懼。不若使人愛。使人愛。不若使人敬。皆由天也。地也。人也。皆氣也。皆理也。離氣則天不能成其天。地不能成其地。人不能成其人。離理則天非所以為天。地非所以為地。人非所以為人。既有天。既有地。既有理。既有氣。不在天地人之外。未有天。未有地。未有人。理與氣已在天地人之先。嗚呼。山來。同。人知利之為利也。而不知無害之為利也。人知害之為害也。而不知有利之為害也。

熱鬧場中人向前。我向後。退讓一步。緩緩再行。則身無傾覆。安樂甚多。是非窩裏人用口。我用耳。忍耐幾分。想想再說。則事無差謬。禍患不及。讀書人不可恃為有餘。亦不可諉於不足。子曰。如有周公之才之美。使驕且吝。其餘不足觀也已。此為有學問人言也。孟子曰。人不可以無恥。又曰。不恥不若人。何若人有此。為無學問人言也。無學問人務求如。有學問人。有學問人。務要如無學問人。不恃為有餘。不諉於不足。則德成而名立矣。

不交財帛。顯不出人心。好。友。不遇造次。顛沛。看不出
 人品高低。天在頭上。誰人肯頂在頭上。心在身中。誰人肯收在
 身中。不求得。故不失。不求榮。故不辱。不必求人。說好。不可令人。說不好。
 道人之善。已亦善也。揚人之惡。已亦惡也。不必問民之貧與不貧。但問官之富與不富。不必問
 小吏之貪與不貪。但問大吏之清與不清。官貧則民

自富。大吏不貪。則小吏不敢不清。
 異常之物。斷不可食。異常之事。斷不可行。異常之言。
 斷不可說。是皆足以害其身者也。
 自己肯作人。便是個人。自己不肯作人。便不是個人。
 自己是個人。別人也把你當個人。自己不是個人。別
 人也把你不當個人。別人把你當個人。你便真是個
 人。別人把你不當個人。你便真不是個人。

人與人非... 不當... 人與人非... 不當... 人與人非... 不當...
 人與人非... 不當... 人與人非... 不當... 人與人非... 不當...
 人與人非... 不當... 人與人非... 不當... 人與人非... 不當...
 人與人非... 不當... 人與人非... 不當... 人與人非... 不當...
 人與人非... 不當... 人與人非... 不當... 人與人非... 不當...
 人與人非... 不當... 人與人非... 不當... 人與人非... 不當...
 人與人非... 不當... 人與人非... 不當... 人與人非... 不當...
 人與人非... 不當... 人與人非... 不當... 人與人非... 不當...
 人與人非... 不當... 人與人非... 不當... 人與人非... 不當...
 人與人非... 不當... 人與人非... 不當... 人與人非... 不當...

檀几叢書二集卷十五

武林 王 焯 丹麓

天都 張 潮 山來 同輯

醉筆堂三十六善

濟南李日景方山訂

居官三十六善

實心為地方養元氣 無偏執耐煩不暴怒

事上謹飭不竭民力為逢迎 升堂勿飲酒

嚴察衙役不庇護聽信 不為不近人情事

不以遊玩荒職業。不妄興工役。勞民傷財。

念絲粒皆百姓脂膏。不忍奢侈暴殄。

宦門後裔。雖衰微。必加周恤。有暇即讀書。

孝子節婦。極力表彰。善處同寅。不生猜疑。

大事化小事。小事化無事。存恤孤寡。無告。

關防家人。不得通關作弊。精明不事苛察。

優禮紳衿。事有不可行者。喻之以情理。

人有過。懲治後。即當釋然。勿遺後患於地方。

民間極細微事。必心平氣和處治。妥當。不可草草。

勿聽信邪術。損民間資斧。為孤寡伸理冤枉。

培植學校。身會不流連沉湎。不褻狎優俳。

詞訟隨到。即審。勿令窮民擔延多費。

事有利于百姓者。竭力為之。勿殺人。婚人。

虛心訪利弊。審理公平。不得任性作聰明。

用刑詳慎。不致皂隸受賂有所重輕。

不受富豪賄囑。刻薄貧民。不因人走熱。

親朋過客。隨厚薄贈貽。不可處人無禮。

不交無益之人。壞乃公事。

聞人稱頌。慚愧無矜喜色。

紳宦三十六善

重宗族鄉黨故舊。非因乏嗣。不濫置婢妾。

心中常存天理王法。果可自給。周濟窮人。

不以勢奪人田產子女。不妄信異端邪說。

子弟無輕肥鬪雞走狗之習。不寵妾棄妻。

不蓋造花園。不蓄歌兒舞女。知稼穡艱難。

收藏祖父遺書。勿貪不義之財。顛倒是非。

不可重債破人家產。施藥設粥。量力濟人。

廣梓勸善等書。薪米出入。不使奴僕浸漁。

國課早完。居家平易。不使骨肉生疎離間。

門第愈高。愈謙讓。不濫收僕從。狐假虎威。

祖父蓋造房屋。門戶雖卑小。不忍折毀。積書。

置買產業。以現價。不虧人平色。不以賤物折準。

窮親故舊。看望盤餐。升米經目。經心毋輕忽鄙賤。

里中不平事。善為和解。勿令見官。破財蕩產。

為梓里扶弱鋤強。平斗秤。不得重入輕出。

與兒孫講說善惡陰果等事。放生戒殺。

接引寒士。敬重父母言。修補橋梁道路。

不輕改祖宗墳墓。婚葬不給者量力周濟。

入里門下車拱揖。不忘窮措大模樣。

士行三十六善

孝友二倫立脚根。識趣高遠而舉動平易。

無貪淫損德。讀書務要理會不貪多涉獵。

虛心受善不驕傲。不私立門戶黨同伐異。

滿面書卷之氣藹然可親。謀生不徇市井。

師長前恂恂雅雅。不指揮叫號粗莽逼人。

外圓而內方。博聞強記養之如不識字人。

山光鳥語悠然有會。知恩報德不負知己。

相聚輒談道義經術。一切傷風敗俗玷名教損陰德。

之事概不屑道。養器識不入輕薄一流。

近益友規箴責善。事事存顧惜名節之心。

公門無足跡。講說古今賢孝訓習妻孥。

愛惜祖父令名。處骨肉宗族不揚過露醜。

不妄述風傳不根之談。言行取法先民。

衣履正大光明不求異樣華美。交遊勿濫。

尋孔顏樂處。每晚回思一日所為。慊心方寐。

不恃才傲物。不以陰險詐術貽子孫。固窮。

書籍有餘。次拂曬收貯。不使狼籍。不亂加批點。

汲引後進。檢惜字紙。以天下為己任。

喜讀太上感應等書。寒夜書聲出金石。

處鄉鄰以厚道。使人敬。不使人畏。使人愛。不使人惡。

商賈三十六善

出入公平。不損人利己。粗衣淡飯。無過分。

等秤平色。勿昧本心。率妻子以勤儉朴實。

交易一味和氣。不成則已。買貨先計子母。

不賣違禁私貨。衣帽本分。不刻意求行伍。

不進香赴會。不交結營兵衙役。為護身符。

三朋四友。不浪遊。競競業業。做守法良百姓。

見官長。謹飭小心。不敢放肆。使喚老實蒼頭。

敬讀書人。不因一時貨缺。便高抬時價。

遇橫逆之來。從容理直。勿鬪勿爭。不漏稅。

遠行不夜飲。無事時。檢點貨物。經營帳目。

量力施捨孤貧。和睦街鄰。早起晚睡。

不入賭博場。不扳援貴介。不借債妄為。

不信邪說浪費。不看戲不看曲書。

與老成本分人往來。不宿娼飲酒。

見人謙恭有禮。像個生意買賣人。

家常不衣絀絹等物。供子弟讀書。

人有遺失金錢及數目算訛。價值溢出即與退還。

不羅織衙門事。

農家三十六善

良王法。乞兒上門方便飲食。不嗔客呵斥。

四時新物。非薦祖先奉父母卑幼不敢先嘗。

不遺地利。不聽信婦人小兒傷骨肉之情。

約束子弟不遊手好閒。不訟不鬪不盜不賭。

夫婦勸勉勤苦。喜作善事。非獨布施僧道。

禮貌粗率。不杜撰強作解事。敬老慈幼。

聽信老成人言語。儉用餘蓋藏。以備荒年。

客至黃雞白酒。不學蘇樣陳設。國稅早完。

遇惡鄰里忍讓化誨。粗衣淡飯皆生歡喜心。

不以遊蕩廢正務。家常說好話。教訓子孫。

婦女朴實不用金銀珠翠不學城市裝扮

牛羊雞豚蕃息 歲時伏臘鄰里酒腐歡會

廣種蔬菜瓜果 鄰里有無疾病周恤扶持

積糞 間則料理農器 婚葬稱家有無

勿借債妄為奔走權貴 不看戲不聽說書

無事教子弟識字 量雨較晴種植收割以時

經界分明 稻核門戶場垣防水火盜賊

不結交衙役土豪 婦女簪燈紡績

不與兵丁往來 多植樹木

止

檀几叢書卷十六

武林 王帶暉 丹麓輯

天都 張介湖 山來校 同輯

七怪

姚江黃宗羲太冲著

王孫滿云魑魅罔兩莫能逢之言川澤山林也稽

叔夜羞與魑魅爭光言昏夜也今通都大邑青天

白日怪物公行而人不以為怪是為大怪予欲數

之而不勝其多漫條七端亦以枚乘七體數限於

是也。

近年以來。士之志節者。多逃之釋氏。蓋強者銷其耿
耿。弱者泥水自蔽而已。有如李燮避仇。變姓名爲傭
保。非慕傭保之業也。亾何而棒篋以爲儀仗。魚螺以
爲鼓吹。寺院以爲衙門。語錄以爲簿書。搥鼓上堂。拈
香祝聖。忘其逃禪之始願也。是避仇之人。而誇鼓刀
履豨之技也。盍觀之古人乎。徐敬業駱賓王爲僧。以
後。音塵不接。龐勛復出而爲常通。黃巢再現而爲雪
竇。亾國之大夫。更欲求名於出世。則盜賊之歸而已。

矣。

昔之學者。學道者也。今之學者。學罵者也。矜氣節者
則罵爲標榜。志經世者則罵爲功利。讀書作文者則
罵爲玩物喪志。畱心政事者則罵爲俗吏。接庸僧數
輩。則罵考亭爲不足學。讀艾千子定待之尾。則罵象
山陽明爲禪學矣。濂溪之主靜。則曰盤桓於腔子中
者也。洛下之持敬。則曰是有方所之學也。遜志罵其
學。譏主東林罵其黨。亾國相訟不決。以後息者爲勝。
東坡所謂牆外悍婦。聲飛灰火。如猪嘶狗嗥者也。

應酬之下。本無所謂文章。而黠者妄談家數。曰吾本
王李風雅之正宗也。曰吾師歐曾古文之正路也。究
其伎倆。不過以勦襲之字句。飾時文之音節耳。王李
云不讀唐以後書。若人亦曾讀唐以前書耶。歐曾謂
學文之要在志道窮經者。若人亦知經之與歐曾其
相似在何等乎。故其持論雖異。其下筆則唯之與諾
也。有如假潘水爲鼎實。別器而薦之曰此穀烝也。曰
此折俎也。吟唱雖異。其爲潘水則同也。文章豈可假
人。我不怪其文。而怪其以一十分二五也。

神仙之有無不可知。卽有之亦山林隱逸之徒。於朝
市無與也。故其涕唾塵世之事。猶塵世之不得不隔
絕山林矣。彼挾術而干涉朝市者。文成五利之流。皆
妖人耳。今之所謂神仙者。好言人間禍福。作爲隱語。
皆持兩可應之而福也。則人以言福者爲其驗。應之
而禍也。則人以言禍者爲其驗。由是傾動朝野。押闔
乾沒子產曰竈焉知天道。是亦多言矣。豈不或信彼
欺。今世之無子產也。

有所謂神童者。寫字作詩。周旋應對於達官之前。曾

無震懾。逢人卽誇某官以我爲門人。某官以我爲義子。僕從數人爲之磨墨伸紙套數閒熟。累月而致千金。原其教法。惟令學書大字詩。以通套零句。排韻而授之。東移西換。不出此數十句而已。問以四書。則茫然不識爲何物也。古之童子科。限年而讀五經。至有天闕其天年者。君子猶然咎其父兄。今以教胡孫禽蟲之法。教其童子。使之作僞。將奚事而不僞。葬地之說。君子所不道。就其說而論之。今凡三變。每變而愈下。周官之法。以言形法者。已爲變矣。再變而

爲方位。形法理之顯者也。方位理之晦者也。三變而爲三元。白法方位一定不易者也。三元白法。隨時改換者也。其法卽曆書所載。一白二黑三碧四綠五黃六白七赤八白九紫。六十年爲一元。三元凡一百八十年。上元起一白。中元起四綠。下元起七赤。逆布以求直年。直年移入中宮。順飛八方。此卽太一家鈞宮直事也。然太一百二十年爲一元。三元計三百六十年。今三元兩周。太一之三元方一周。其吉凶何所適從乎。太一言天星。今以言地理。天星周流不息。地理

融結有常不可同也。且年白改換則吉凶亦改換。充彼之說以求吉地。必一年一改葬而後可。是故方位者地理中之邪說也。三元白法者又邪說中之邪說矣。蓋之難者以其辨經絡也。故傷寒之書疏十二經絡以脉辨之。又以見症辨之。而後投藥不敢不慎也。鄞人趙養葵著鑿貫謂江南傷寒之血中三陰者間或有之。問如五百年其間之間言絕無也。其說已謬甚。然傳徧各經亦不敢自執其說也。今之學鑿者喜其

說之可以便已。更從而附會之。以爲天下之病止有陽明一經而已。公然號於人人以掩其不辨經絡之愚。夫不言已之不識十二經絡而言十一經之無病猶之天下有九州不言已之足跡未曾歷九州而言天下無九州也。

楊嶺之華山賦曰。嶽之尊。燭日月居乾坤。諸山並馳。附麗其根。

是惟西嶽。

爾雅曰。華山為西嶽。水經曰。華山為西嶽。在弘農峯陰縣西南。

玉羊之精。

周易是類謀曰。西嶽玉羊。鄭玄注曰。玉羊。華山之精。

白帝少昊司之。百神之所冢也。

上真衆仙記曰。金天氏為白帝。治華陰山。山海經曰。華山冢也。其祠之禮大宰。

盤古氏死委厥足。

述異記曰。盤古氏死。足為西嶽。

巨靈掌闢以通河曲。

遼甲開山圖曰。巨靈得玄元之道。與元氣一時而生。混沌之師。九元祖也。能造山川。出江河。述征記曰。華山對河。東首陽山。黃河流于兩山之間。古云本一山。常河河水過而曲行。河神巨靈。手盪足蹋。中分為兩。今睹手跡于華嶽上。而足跡在首陽山下。楊雄河東賦曰。河靈夔踢。掌華蹈襄。張衡西京賦曰。綴以二華。巨靈夔屬。高掌遠蹠。以流河曲。

軒轅氏涖止。乃會神祇。

史記曰。天下名山八。而三在蠻夷。五在中國。中國華山。黃帝之所常遊。與神會。

有虞氏西巡狩。羣后來同。

尚書曰。八月西巡狩。至于西嶽。如初。

其峰有三。

楊敬之舉山賦曰。三峰相差。昭文館記曰。蓮花峰上。有三峰。上接三光。青松綠竹。叢生高岡。白雲翠靄。施于幽草。懷蘊金玉。蓄藏風雷。為大帝之別宮。迺神仙之窟宅也。

其洞有四。

登真隱訣曰。嶽有四洞。東曰朝陽。西曰西玄。南曰正陽。北曰水簾。水簾洞一名石仙洞。深三百里。中有瑤臺玉室。樹則蘇茅芳林。泉則石髓金精。遙望洞方員可丈餘。鳥道絕通。人蹤罕到。時出異色雲氣。洞口上有丹石。間青石。似丹青畫出仙人之狀。冠帔衣服。無不周備。高下大小如人形。十大洞天記曰。第四舉山。西玄洞。周迴三千里。名極真洞天。其洞中天地高大。日月星辰。風雲草木。與外無異。惟日停輪耀赫。朗接太空。宮闕樓臺。盡足金玉。七寶所成。傍生紫林芳花。玉髓金津。乃長春之境也。

石池二十八所。上應二十八宿。

昭文館記曰。蓮花峰上。有石池。二十八所。上應二十八宿。

玉井一規。生千葉蓮花。服之羽化。

舉山記曰。舉山頂上有池。生千葉蓮花。服之者羽化。三水小牘曰。王玄仲欲登蓮花峰。約寺僧到峰頂。當起烟為信。翼日持火而登。僧候之數日。果有烟起。留二旬。乃復下。僧問之。云。峰頂有池。茵蔯盛開。可愛。其中又有破鐵舟存焉。

其中有巨石如龜。玉女位焉。

集仙錄曰。山頂石龜。其廣數畝。高三仞。其側有梯磴。遠皆見。張衡思玄賦曰。載太舉之玉女兮。

爰有五白。其水泠泠溶溶。名曰洗頭盆。

集仙錄曰。玉女祠前。有五石曰。號曰玉女洗頭盆。其中水色碧綠。澄徹。雨不加溢。旱不減耗。

是惟玉漿以酌帝觴。

詩含神霧曰。太華之山。上有明星玉女。主持玉漿。服之成仙。郭璞舉山贊曰。舉嶽靈峻。削成四方。爰有神女。是挹玉漿。其誰遊之。龍駕雲裳。

石壘廣數寸。其深莫測。

王處一舉山志曰。玉女祠石龜蹠如折裂。濶五寸。深不可測。以物投中。食頃猶聞其下聲。即古之進簡于嶽府之所也。

石馬臨其前。夜窸窣有聲。

集仙錄曰。玉女祠內有石馬一匹。王處一舉山志曰。玉女祠前石馬。夜聞嘶噉之聲。頂上隱者常見

之

其岐有平廣員數百武。有草焉如帛如布。是生少辛服之體生香。

爾雅曰。帛似帛。布似布。舉山有之。范子計然曰。細辛出舉陰山。色白者善。

其東南有太上泉。泉側有池。生草焉。其葉如劍脊。其根寸有九節。其名曰菖蒲。服之令人不夭。

述征記曰。山頂有靈泉二所。一名蒲池。一名太上泉。其上有三峰直上。晴霽可睹。昭文館記曰。頂之東南峰。有老君洞。洞次北有太上泉。泉之傍。有老君菖蒲池。其葉細如劍脊。其根每寸九節。服之令人強健。延年益壽。

其間有石鼓不擊自鳴。

華山記曰。華山高岳四合。重嶺秀起。上有石池。北有石鼓。父老相傳云。嘗有聞其鳴者。

其西南有松而五鬣上。胥女蘿下。產茯苓。千年化為

琥珀。其光照夜。

本草圖經曰。茯苓生華山枯松樹下。形塊無定。以似人龜鳥形者佳。王處一華山志曰。嶽頂西南峰上。有五粒松。平如偃蓋。上有青蘿。長百尺。下生茯苓。具如人形。時生琥珀。夜即有光如荷花。晝如牛目。服之遐舉。夜可書字。

其東北有栢葉。紫而枝衢。含露如滴。可以已曹。

續齊諧記曰。弘農鄧紹。嘗八月旦入華山採藥。見童子執五綵囊。承栢葉上露。皆如珠。滿囊。紹問

曰。用此何為。答曰。赤松先生取以明目。言終便失所在。王處一華山志曰。華頂東北峰上。有紫栢葉。際碧露。以五月五日。沾囊接之。食者可作地仙。

其背有石斑如手形。是曰巨靈掌。長廣數尋。赤光熊

潘岳西征賦曰。眺華嶽之陰崖。觀高掌之遺蹤。獨孤及仙掌。銘曰。霞施烟噴。雲抱花捧。賈氏談錄曰。華嶽掌。其石丹紫。正如人肉色。每太陽對照。則盡見之。及日暮。則漸隱而不見。樵者云。仙掌者。蓋絕地之上。羣壑聚會之所。石色赭然。望之適類其掌耳。

其西北有洞。立石室。是實惟五靈。立老降臨之宅。

王處一華山志曰。洞立石室。在頂之西北峰。清虛真人裴君精思至道。降五靈。立老之所。

泉水出焉。而北流注于谷。如練如虹。洛洛如雨。

登真隱訣曰。石仙洞上。有瀑布。飛流直下三千餘丈。

其搏有穴。肥蠶居之。

山海經曰。太華之山。有蛇焉。名曰肥蠶。六足四翼。見則天下大旱。

其上無鳥獸。而多草木。其下多黃金礪石。

爾雅曰。西方之美者。有華山之金石焉。本草曰。白石英。生華陰。味甘辛。大如指。長二三寸。六面如削。白澈有光。又曰。陵石生華山。味甘無毒。其形薄潔。又曰。禹餘糧。出華山。禹嘗採此當糧。根如盞。皮如茯苓。人取以當穀。不飢。

其木多松栢。枇杷。栗林。柿實。

晏子曰。君子若華山然。松栢既多矣。望之盡日不知厭。○華山記曰。華山講堂西頭。有枇杷園。○又曰。西山麓中。有栗林。藝植以來。蕭森繁茂。○本草圖經曰。朱柿出華山。皮薄而北。

其草多草蒿。管松。石韋。石南。威靈仙。赤地利。黃精。白芝。

本草曰。草蒿生華陰川澤。一名青蒿。一名方漬。葉似茵陳。而背不白。高四尺許。○抱朴子曰。天門冬。在西嶽。名管松。○本草曰。石韋生華陰山谷。味甘溫。一名石皮。葉如柳。背有毛。而斑點如皮。以不聞水聲者良。○本草圖經曰。石南生華陰山谷。味辛苦。葉似莽草。色青黃。背有紫點。女子不可久服。令思男。○又曰。威靈仙。出華山。葉似柳。花淺紫。根生稠密。冬月丙丁戊巳日採。○又曰。赤地利。出華山。春夏生苗。作蔓繞草木上。花子皆青色。根若菝葜。皮紫赤色。味甘平。○王處一華山志曰。仙人居華

山常餌黃精。○本草曰白芝。一名玉芝。生峯山。

其地間出玉。

崔豹古今注曰。章帝建初七年。玉珪出弘農峯陰。崔鴻十六國春秋曰。石季龍使人探策于峯山。得玉版。

其土可學劍。

異聞錄曰。雷煥得豐城劍。取南昌西山下土。拭劍。張率以南昌不如峯陰赤土。報煥書。兼以峯陰土一劬致煥。煥以拭劍。轉精明。

其靈異有神馬神龍。出入必以風雨。

土處一峯。山志曰。漢武帝時。有神馬。自峯山出。帝令置內棧。馬不久留。令人尋之。見在峯山谷中。石

龕下。故名藏馬谷。藏馬龕。東北澗中。石上馬跡尚存。酉陽雜俎曰。元和中。史秀才遊峯山。憩一小溪。忽有一葉大如掌。紅潤可愛。隨流而下。史獨接得。寘懷中。食覺懷中漸重。潛起觀之。葉上鱗起。栗栗而動。史驚懼。棄林中。白衆人曰。此必龍也。須臾其中白烟生。彌于一谷。下山未半。風雷大至。劇談錄曰。唐咸通九年春。峯陰南十里餘。一夕風雷暴作。有龍移湫。自遠而至。先其崖岸高。無貯水之處。此夕徙開數十丈。小山西而北。峰巒草木一無所傷。碧波迴塘。疎鑿京維行旅。枉道就觀。車馬不絕音。逮于累日。

其宮觀有集靈宮。集仙宮。存仙殿。存神殿。望仙臺。望

仙觀。上方白雲宮。中方太清宮。下方雲臺宮。鎮嶽靈

仙寺。崇寧萬壽觀。歷代所起也。

漢書曰。舉陰有集靈宮。桓譚仙賦序曰。舉山下有集靈宮。漢武帝欲懷集仙者。故名。殿為存仙。門為望仙。三輔黃圖曰。集靈宮。集仙宮。存仙殿。存神殿。望仙臺。望仙觀。俱在舉陰縣界。皆武帝宮觀名也。王處一舉山志曰。上方中方下方三宮。皆因羽人焦道廣建。唐玄宗天寶中。命石補闕集賢學士衛包撰修三方記。漢武帝拜嶽壇。唐太宗修為鎮嶽靈仙寺。後或名勝會院。或名昭慶寺。西嶽真君廟。崇寧中改為崇寧萬壽觀。紹興中改為報恩廣孝觀。齊阜昌中改為迎祥觀。

其神仙有馮夷

博物志曰。馮夷。舉陰人也。得仙道化為河伯。郭璞馮夷贊曰。稟舉之精。食惟八石。乘龍隱淪。往來海客。若是水仙。號曰河伯。

茅濛

三輔舊事曰。太元真人茅盈內記。始皇三十一年九月庚子。盈曾祖父濛。于舉山乘雲駕龍。白日昇天。先昇邑人謠曰。神仙得者茅初成。駕龍上昇入太清。時下玄洲戲赤城。繼世而往在我盈。帝若學之臘嘉平。

毛女

列仙傳曰。毛女。字玉姜。在舉陰山中。獵師世世見之。形體生毛。自言秦始皇始皇宮人也。秦亡。入山避難。遇道士谷春。教食松葉。遂不饑寒。身輕如飛。百七十餘年。所止巖中有鼓琴聲云。

赤斧

列仙傳曰。赤斧者。巴戎人也。為碧雞祠主簿。能作水頌。鍊丹與消石。服之三十年。反如童子。毛髮生。皆赤。後數十年。上舉山。取禹餘糧。餌賣之于蒼梧。湘江間。累世傳見之。手掌中有赤斧焉。

青鳥公

真誥曰青鳥公者彭祖之弟子也入華陰山中學道積四百七十一歲十二試有三不遇後服金液而昇天太極道君以為試三不遇但仙人而已不得為真人

脩羊公

列仙傳曰脩羊公者魏人也。在華陰山上石室中有縣石榻臥其上石盡穿陷略不食時取黃精食之。後以道干景帝帝禮之使止王邸中數歲道不可得。有詔問脩羊公能何日發語未訖牀上化為白羊。題其脇曰脩羊公。謝天子。後置石羊于通靈臺上。羊後復去。不知所在。

裴玄仁

真誥曰裴玄仁右扶風夏陽人也。漢文帝三年始生。得道登太華山入西洞玄石室中。積三十二年。

忽見五老人。賜裴君服神芝之術。亦號清虛真人。

衛叔卿

神仙傳曰中山衛叔卿嘗乘雲車駕白鹿。見漢武帝。帝將臣之。叔卿不言而去。帝悔求得其子度世。令追其父。度世登華。見父與數人博于石上。請問數人為誰。叔卿曰。洪厓先生。許繇。巢父。大玄公。飛黃子。王子晉。薛容也。度世再拜請之。敕令還。

呼子先

列仙傳曰呼子先。漢中關下卜師也。老壽百餘歲。臨去呼酒家老嫗曰。急裝。當與嫗共應中陵玉夜。有仙人持二茅狗來。呼子先。子先持一與酒家嫗。得而騎之。乃龍也。上華陰山。常于山上大呼。言呼子先。酒家母在此云。

馬明生

列仙傳曰。馬明生。從安期先生受金液神丹方。乃入舉陰山。合金液。不樂昇天。但服半劑。為地仙。

伯山甫

神仙傳曰。伯山甫。雍州人也。入舉山中。精思服食。二百年不老。外甥女年七十。與之以藥。轉還少。漢武帝遣使者行河東。見城西有一女子。答一老翁。使者怪問之。女子曰。此乃妾子舅氏伯山甫。以神藥教妾。妾教子服之。不肯。今遂衰老。行不及妾。故杖之。使者問女子年幾。答曰。妾有一百三十歲。兒七十一矣。後入舉山去。

李仲甫

神仙傳曰。李仲甫。豐邑人也。少學道于王君。服水丹。有效。兼行。遂用。能隱形。初隱百日。一年復見。形

多遂長隱。但聞其聲。與人對語。飲食如常。在民間三百餘年。後入西嶽山去。

孔元方

神仙傳曰。孔元方。許昌人也。常服松脂茯苓。老而益少。或請元方酒。元方作一令。以杖拄地。乃手把杖倒豎。頭在下。足向上。以一手持杯倒飲。人莫能為也。後委妻子入西嶽。

周義山

真仙通鑑曰。周義山。字季通。汝陰人也。漢昭帝時。為青州刺史。後登太華山。遇南嶽赤松子。授上元真書。

孟岐

真仙通鑑曰。孟岐。清河逸人也。年七百歲。語及周初事。了了如目前。見周公旦。抱成王。以朝于周廟。

岐時侍周公陞壇上。以手摩成王足。周公以玉笏與之。岐常寶執。每以衣袂拂拭。笏厚七分。今銳欲折。恒餌桂葉。在華陰山下。拾藥。聞漢武帝好仙。披草萊而出。後不知所之。

王褒

真仙通鑑曰。王褒字子登。范陽人。少好道。入華山九年。一日夜半。忽聞林澤中。有人馬蕭鼓之聲。須臾漸近。神人乘雲車呼褒言曰。吾太極真人西梁子文也。聞子好學勤勞。故來視汝。遂語以至道。後又遇太極夫人。西城真人。授以太上寶文。大洞真經。繇是道成。

韓衆

神仙傳曰。漢成帝時。劉根入華陰山。見一人乘白鹿車。從十餘人。王女四人。執采旄之節。根稽首乞一言。神人曰。爾聞有韓衆否。答曰實聞有之。神人曰。我是也。必欲長生。先去三日。三日去。即志意定。

嗜欲除也。乃以神方五篇授根。

南陽公主

述異記曰。漢末王莽秉政。南陽公主避亂。奔入華山。學道。後得昇仙。至今嶺上有一雙朱履。傳云公主既于山中得道。駙馬王咸追之不及。故留二履以示之。潘安仁有公主峰記。

燕濟

神仙傳曰。戴孟。本姓燕。名濟。字仲微。漢明帝時人也。入華山受裴君玉佩。金璫經。及石精金光符。復有太微黃書。能周遊名山。

張楷

後漢書曰。張楷字公超。隱居弘農山。學者隨之。所居成市。能為五里霧。後華山南。遂有公超霧市。

劉寬

仙曹志曰。劉寬。弘農人。年七十三。一旦遇青谷先生。降之寢室。授其杖解法。將去。入峯山。行九息服氣。又授以鑪火丹方。修之道成。

郎宗

真仙通鑑曰。郎宗。字仲綏。後漢時人也。為吳令。學精道術。占候風氣。一日有暴風夜起。占知雒陽大火。燒長夏。人往問。果爾。朝廷聞之。以博士徵宗。宗恥以占術就徵。夜解印綬負笈。遯去。居峯山下。服胡麻得道。

鍾離簡。鍾離權。

真仙通鑑曰。鍾離簡。後漢人。為郎中。與弟權。俱人峯山三峰得道。白日昇天。

魯女生

神仙傳曰。魯女生。長樂人。初餌胡麻及朮。絕穀八十餘年。少壯。色如桃花。一旦與親知故人別云。入峯山去。後五十年。先相識者。逢女生。峯山廟前。乘白鹿。從玉女三十人。并令謝其鄉里。

王暉

真仙通鑑曰。王暉。魏時人。白羊公之弟子也。居峯嶽。熊牢嶺。常種黃精于溪側。虎豹為之耕耘。出入迭乘虎豹。後以道術傳王法冲。乃尸解而去。

路光

真仙通鑑曰。路光。又名大安。漢順帝時始生。歷三國。堅心慕道。晉武帝太康五年。往峯山仙掌峰。修煉。夢太上老君。命右侍玉童。賜玉鑰匙十事。自此書符行功。治病驅邪。無不應驗。後昇天而去。

尹虔子張石生李方白。

真誥曰。尹虔子。張石生。李方白。並晉武帝時人也。學道。在峯山。受管成子蒸丹餌木術。又受蘓門周壽陵服丹霞之法。五十年。精心內視。仙去。

重白和。

真仙通鑑曰。重白和。魏朝仙人也。河北王母。蓋有道者。和每拜見。王母常坐而止之。語諸人言。阿和是吾鄰家兒。和後去。不知所之。晉惠帝元康二年。相識人見和在峯陰山中。乘虎。從王母。顏色更少。

寇謙之。

後魏書曰。道士寇謙之。字輔真。早好仙道。服食餌藥。歷年無効。幽誠上達。有仙人成公興。至謙之。從母家傭賃。謙之算七曜有所不了。興為布之。俄然便決。謙之請師事之。興乃令謙之齋三日。其人攀

山。令居一石室。自出採藥。還與食之。不復饑。後謙之復入嵩山尸解。

焦道廣。

王處一峯山志曰。周武帝時。有道士焦道廣。獨居雲臺峰。辟粒食霞。常有三青鳥。報未然之事。周武帝親詣山庭。臨軒問道。因而谷口置雲臺觀。後弟子洪仙等。見師道廣乘一物如麟。往而不返矣。

韋節。

真仙通鑑曰。韋節。京兆杜陵人。後魏時。棄官謁趙法師。入峯山。因號峯陽子。餌黃精。撰三洞儀序。老子易論。周武帝賜號精思法師。太和中化昇。

王延。

真仙通鑑曰。王延。字子元。扶風人。九歲好道。訪峯山雲臺觀。師焦曠真人。授三洞秘訣。周武帝召至

都。久之得請還山。嘗苦乏油。乃置一器。經夕自滿。隋文帝禪位。置仙都觀。詔延主之。仁壽四年春。謂門人曰。吾欲歸西嶽。乃委化于觀中。帝遣使護葬西嶽。及就壙。但空棺而已。

楊伯醜

仙傳拾遺曰。楊伯醜。馮翊人也。好讀易。隱于舉山。隋文帝徵至京師。見公卿不為禮。為人作卦。無不立驗。人問其所學。曰。太率之山。金天洞中。我曾受羲皇所教之易。與大道玄同。理窮眾妙。世儒莫能測也。數年復歸舉山。後世有人見之。

姚得一

真仙通鑑曰。姚得一。舉山道士也。武德二年。高陵公孫璞。患瘡遍身。使其子求為救治。得一曰。此是衆人所為。可修黃籙大齋。懺悔宿冤。庶疾可愈。子如其言。璞乃平復。遂入舉山。禮謝畢。得一取仙經

一卷。展于山。上化為一橋。二青龍負之。令璞緣其上。須臾至家。明日復往。遂失所在。

張公弼

續玄怪錄曰。唐貞觀中。雲臺觀劉法師。每三元設齋。見一人來。居末坐。齊畢即去。如此數十年。而衣服顏色不改。法師異而問之。對曰。予張公弼。住蓮花峰東隅。法師意必異人。欲與同往。公弼引入山中。以指叩石壁。壁割然開。其中有一人先居之。公弼曰。法師此來甚饑。其人遂取一盂水。以肘後青囊中刀圭粉和之。以飲法師。其味甚甘。又以水噴東谷中。俄有蒼龍白象。威鳳彩鸞。歌舞甚妙。頃之公弼送法師回。法師却顧。惟見青崖丹壑。餘無所睹矣。

張惠明

真仙通鑑曰。張惠明。趙郡人。適長安。遇混元子。受長生之道。唐太宗詔之。內殿致醮。有感。封妙濟大

師後居西嶽遂尸解。

杜子舉

逸史曰李虞與楊稜遊舉山至一小洞巉高數尺見有紫衣乘小馬從者四五人引二人至一府署多竹堂屋甚潔因自言曰予杜子舉逢亂避世遇仙侶居此已數百年矣因止宿飲食最精內有羊其狀如牛留數日遣使者導之而返。

杜懷謙

王處一舉山志曰大唐貞觀中道士杜懷謙居舉山石室斷穀不食好吹長笛令人多買笛一吹即投于巖下笛盡更供息巖中累月不動自號長春先生今石室巖然笛聲不絕。

唐若山

續玄怪錄曰李紳少時止舉陰西山舍夜分雷雨見一老父鬚鬢皓然青僮執香爐拱立于後紳訝而問之老父曰我唐若山也南海羣仙會羅浮山將往赴之遇舉山龍鬪散雨滿空吾服藥者不欲令霑服故憩于此遂引紳入羅浮見諸仙。

韋仙翁

異聞集曰唐代宗晝夢人謂曰西嶽太舉山中有黃帝壇祀之當獲大福詔遣御史韋君尋訪逢一老父自言是韋高祖隋朝入此山中韋君涕泣再拜因問壇所在老父曰蓮花中峰西南上有一古壇彷彿餘址此當是也韋君往得其處歸具以事奏代宗齋手詔入山禮請遂失舊路不知所在。

劉平

劇談錄曰處士劉平者天寶中居齊魯間善吐納夜中視物不用燈燭安祿山以厚幣致于門下平

檀几叢書

舉山經

知必不以正道克終。遂逃入華山而隱。

李元

疑仙傳曰。唐明皇時。李元嘗遊華山。惟採諸藥食之。性復好酒。山下人多以酒飲之。忽一日騎一白鹿。舉手謂山下人曰。我今去遊天台。老父三人遮道。欲留之。元與藥三丸。二老服之。皆一百五十歲。乃卒。

契虛

宣室志曰。僧契虛。少好道。遇道士喬君。馳遊稚川。真元中。徙居華山。鄭紳沈聿。因天暮投止山下。契虛以絕粒。故不致庖爨。二人異之。因徵其實。契虛乃告以稚川之事。後二人重過其地。不知所適。

田鸞

原化記曰。栢葉仙人田鸞。居長安。聞道者有長生術。遂入華山。求問真侶。見黃冠。祈請隱訣。黃冠指栢樹示之曰。此卽長生藥也。鸞取栢葉曝乾爲末。服之。初病熱瘡。後浴以溫水。光彩鮮明。自此絕穀尸解。

王夔

續玄怪錄曰。麒麟客張茂實。傭僕也。其名曰王夔。年可四十餘。一旦辭茂實曰。夔本居山。景甚可觀。能相逐一遊乎。茂實曰諾。夔乃乘青麒麟。令茂實乘赤文虎。上仙掌峰。居室飲食。非人間所有。居數日。夔復送茂實至家。曰。我當至蓬萊。謁大仙伯。明日。蓮花峰上有綵雲車去。我之乘也。遂揖而去。厥明望之。果如所言。

呂岳

真仙通鑑曰。呂岳字洞賓。兩舉進士不第。因遊華山。遇鍾離子。傳授延命之術。年五十。道成。

楊敬真

續玄怪錄曰。楊敬真。閩鄉田家女也。嫁同鄉王滯。婦道甚謹。元和十二年。閑夜。居靜室。沐浴焚香。清及旦。視之。衣服委地。若蟬蛻然。清不敢動。荷戶數日。聞房中有人聲。開門。則婦宛在牀矣。家人問其故。對曰。初居房中。有仙樂。綵仗。導上峯山雲臺。峰先有四女在彼。曰。吾等。並捨虛幻。得証真仙。今當定名。宜有真字。故名為敬真。各賦詩。謁蓬萊大仙。作而別。

施無疾

真仙通鑑曰。施先生。名無疾。不知何助人。時往來京索間。經歲月不食。惟日飲少酒。體有青毛。治病以水代藥。多居巖山。

陶太白尹子虛

傳奇錄曰。唐大中初。有陶太白尹子虛二老人。携釀醞。陟芙蓉峰。憩于大松林下。忽見一丈夫。一女。子自言為秦之役夫。與秦宮人也。遂授二老以萬歲松脂。千秋栢子。二老餌之。毛髮紺絲。雲臺觀道士往往遇之。

李真

真仙通鑑曰。道士李真。不知何許人。隱華山。岐州王祐家。鉅萬。真負藥携琴。往謁祐。說以至道。祐驚下拜。真乃命酒自酌。遠醉而去。王潛伺之。見真化為大鹿。西走。不知所之。

成生

神仙感遇傳曰。成生。唐昭宗時人。其家巨富。世居零口。伯叔數人。其第七叔好道。早年冠褐。來往華

陰山。時或暫歸。自咸通後。不識所在。

陳搏。

談苑曰。陳搏。字圖南。唐樵郡人。舉進士不第。居舉山雲臺觀。多閉門臥經。或至百日不起。太宗即位。再召之。雍熙初。賜號希夷先生。端拱間。化形于張超谷中。

丁少微。

宋史曰。丁少微。亳州真源人。為道士。隱舉山潼谷。與陳搏齊名。善服氣。多餌藥。年百餘歲。康強無疾。太平興國三年。召赴闕。以金丹巨勝南芸玄芝為

劉少翁。

續博物志曰。劉少翁。曾數入太舉山。禮拜向山。如此二十餘年。忽一日得見西嶽丈人。授其仙道。

張無夢。

真仙通鑑曰。張無夢。字靈隱。號鴻濛子。整屋人也。肥遯不仕。學窮老易。入舉山。與种放劉海蟾。結方外友。事陳希夷先生。多得微旨。著有瓊臺詩集。

劉昭遠。

續博物志曰。海蟾子。姓劉。名昭遠。舉山陳搏館之道院。與种放往來。

姬洞明。

王處一舉山志曰。姬洞明。號抱真子。居舉山蓮花峰下。文仙谷內。紹興丙子中秋前一日。謂門人劉裕之曰。張翁驪姥昇玄。待吾久矣。言訖。怡然化去。後裕之尋瘞尸處。惟見空棺。中有二口字。方悟是呂真君所化也。

其棲隱有楊碩

唐書曰楊碩字太初本晉叔向後祁盈之難其先人逃居華山仙谷及碩隱居不仕洞習天文生八子俱從沛公征伐第八子喜擊殺項羽封赤泉侯

楊震

王處一華山志曰楊震微時居牛心谷講授羣書學者如市其谷多槐故稱楊震槐市

高恢

高士傳曰高恢字伯達京兆人也少治老子經恬虛不營世務與梁鴻善隱于華陰山中鴻東遊思恢作詩曰鳥鳴嚶嚶兮友之期念高子兮僕懷思想念恢兮爰集茲

王猛

崔鴻十六國春秋曰王猛隱華山桓溫入關猛被褐而謁之一面說當代之事捫虱而言倘若無人

司馬郊

唐書曰司馬郊字都隱居華山五十年禽獸相馴鳥銜果日至其前及卒百內聚于庭悲鳴累日而去

王易簡

一史曰王易簡京兆萬年人孤介寡合好學攻詩唐僖宗時隱居華山作小隱詩二十首并序以見志歷仕晉周宋初召加少傅

鄭雲叟羅隱之翟士端鄭隱

王處一華山志曰碧雲洞碧雲溪在嶽之東四高士隱居之所也鄭邀字雲叟燕人隱居華山高

節不屈。天成中以拾遺詔不起。賜號曰逍遙先生。羅隱之。新涂玉笥山道士。來居華山。一觴一詠。高情自適。天福中。賜號曰希夷先生。翟士端。字表正。齊人也。博通九經。祥符中。禮詔不起。無疾而逝。七日。肢體猶溫。及火之。有聲如雷。五色光炳耀。鄭隱。字明處。充之奉符人也。左臂上有黑鱗子如北斗狀。常居正才三洞。自冬涉春不出。人咸異之。祥符中。賜號真晦先生。又見五代史宋史。

是嘗遊于素靈金府。

仙傳拾遺曰。馬周。華山素靈宮仙官。李商隱。西嶽廟記曰。協金德以主生。含素靈以養物。

帝座之傍。

搔首集曰。李白登華山落雁峰曰。此山最高。呼吸之氣。想通帝座矣。恨不攜謝眺。驚人句來。搔首問青天。三。

郭首實沈之疆。

唐書曰。郭首實沈。其神主于華山。太白位焉。甘石星經曰。太白山。主華陰山。

爰居爰處。爰翔爰翔。君子說之。以祓不祥。

抱朴子曰。華山可以精思。合作神藥。若有道者居之。則神助為福。其藥必成矣。法苑珠林曰。唐張法義。華州鄭縣人。年少貧野。不修禮度。貞觀十一年。入華山。伐樹。見一僧坐巖穴中。法義就與語。晦冥不歸。僧因設松栢末以食之。為說俗人多罪累。死皆惡道。志心懺悔。可以滅之。乃令淨淡。被僧衣。為懺悔。旦而別去。後法義死。七日復甦。

是山也。拄乾載坤。

唐玄宗御製華山碑銘曰。巉巖太華。拄天直上。禮記曰。地之廣厚。載華嶽而不重。

應杓象虎

史記曰。用昏建者杓。杓自舉以西南。甘石星經曰。西方白虎七宿。奎婁胃昂畢觜參。司秋。司金。司西嶽。

少陰尸政萬物生華

白虎通曰。西方舉山。少陰用事。萬物生華。故曰舉山。

主秋成孳變化

白虎通曰。西方為舉。舉之為言獲也。言萬物成熟可得獲也。風俗通曰。舉者化也。萬物滋然。變化于西方也。

其日陽庚陰辛

所食。偃聞甚恐。入而乞哀。金天名虎至。與二大獸食以代偃。又令吏檢虎何日死。史曰未時為王存射死。金天命偃過未時即行。及至前路。有一虎。果為王有射殺。逸史曰。李主簿新婚。東過舉嶽。將妻入廟謁金天王。妻拜次。氣絕而倒。李急求葉仙師符救之。乃蘇。是知靈廟。女子不得入也。賈氏談錄曰。舉嶽金天王廟。玄宗御製碑。廣明初。其石忽自鳴。隱隱有聲。聞數里。浹旬而定。明年巢寇犯闕。其廟亦為賊火所焚。隳其門。觀道山清話曰。熙寧壬子九月。舉山阜頭嶺崩。聲振數十里。西嶽祠門戶皆震動。鐘鼓成聲。陷千餘家。有大石自立。高四丈。周百八十丈。

雲行雨施

說苑曰。舉山西嶽。能大布雲雨焉。能大歛雲雨焉。雲觸石而起。膚寸而合。不崇朝而雨天下。施德博大。故祭視三公也。後周書曰。達奚武以太保為同州刺史。時屬天旱。武祀舉山廟嶽。既高峻。人跡罕

通武年踰六十攀藤而上。晚得還于嶽上藉草而宿。夢一白衣人來。執武手曰快。辛苦甚。相嘉尚。武遂驚覺。旦而澍雨。

以作城于我西陲。

賈誼過秦論曰。踐華為城。

軒轅氏以後有天下之君。是胥疲縣必以秩禮。

漢張昶舉嶽碑序曰。山莫尊于嶽。嶽有五而華處其一。人主廢興。必有其應。故岱山石立。中宗繼統。太舉授璧。秦絕緒。布五方。則受其西。列三條。則居其中。經有望秩之禮。典有生殖之祀。蓋所以尊山川而報功也。唐玄宗御製華山碑序曰。華山踞中土西偏。七宮正位。少昊之下都。蓐收之別館。黃帝遊焉。以會神靈。虞舜望焉。以觀羣后。爰因夏氏。以迄隋室。朝更五姓。載歷三千。祀典相因。舊章未

改。壇場廟宇。何代不修。一禱三祀。無歲而缺。所以報生植事靈神。未嘗有怠。

辨峰名

四嶽形如蓮花。緣唐以來稱為蓮花峰。集山錄曰。華

山有明星玉女祠。王處一曰。蓮花峰。上四十里。卓

立五千仞。上有明星玉女之別館。蓋男星玉女祠是

祠。今分三峰。為芙蓉明星玉女者。皆也。

辨神跡二

此之始。事雖明。知春柳黃。身騎龍七。皆神跡也。

在。經史。山。何。姓。一。華。太。史。公。異。之。而。不。收。非。巨。也。

而宿夢之白衣人來執武手曰快辛若甚相嘉尚
以作城于我西陲

軒轅氏以後有天下之君是得戒縣必以秩禮

其一。人主廢典必有其應故俗山石立中宗繼統

辨坐前車靈輅天宮守意
英皇惠德中。世升不趁。一嶽三麻無遠而遠。以

華山經附辨

辨峰名一

西嶽形如蓮花繇唐以來稱為蓮花峰集仙錄曰華
山有明星玉女祠王處一曰蓮花峰一上四十里卓
立五千仞上有明星玉女之別館蓋明星玉女固是
一祠今分三峰為芙蓉明星玉女者繆也

辨神跡二

混沌之始事難周知吞卵履拇騎龍化熊諸如斯類
載在經史山海經一書太史公異之而不敢非巨靈

劈山存而不論可也王涯之辯曉曉何為

辯仙樓三

考神仙經傳老聃西出關度流沙居崑崙山今言隱
舉山黃初平白石化羊在金舉山今作舉山焦先字
孝然居河之潛結草為菴今孝然作孝龍言居舉山
費長房受學壺公內諸石室不著山名今作舉山如
此最多不識所據

辯仙錄四

韓衆劉寬志逸不載司成致論補闕有功余考逸仙

不止韓劉伯山甫李仲甫張公弼朴子舉等三十餘
人俱所增入

辯採書五

採撫羣籍尚博而嚴唐明問巫李靖上書韋卿結姻
李湜遇女事出稗官褻神莫甚注所逸略彙為叢談

辯碑誤六

西嶽舉山堂闕碑銘漢張昶撰一作張旭本出古文
苑今作衛顛漢樊毅西嶽廟記本出古文苑今不繫
作者姓氏而概之曰唐文刊傳既久莫知改正

辨藝文七之曰書文既辨雅人莫賦也五

志撮詩文什漏三三古疏今密瓦玉雜糅綜搜斯道

不惟其備惟其醇寧違名而從實毋違實而從名

聖山嶽野篇六石花字在金石山今作嶽山嶽

李吳嚴文奉出縣官葉輒莫甚於此也池泉滋業

林無草餘尚對而猶也世間巫李燕土書華喚語

此後綴詩書正錄

人財汎餘人財

小北韓隱山山甫李竹甫張公順林石華

